

國民中學數學實驗課程座談會計畫

○ 本 社 ○

一、主辦單位：師大科學教育中心。

協辦單位：臺灣省教育廳、臺北市教育局。

承辦單位：由協辦單位在各區選定一所國中承辦。

二、目的：

1. 研討國中數學實驗課程。

2. 修訂國中數學實驗課程教材綱要草案。

三、說明：教育部國教司委託師大科教中心從事國民中學數學課程實驗研究，並從民國六十五年七月起至民國七十年六月止分二階段進行。第一階段（65.7.~67.6.）從事我國國中及各國初中數學課程分析比較，並擬定國中實驗課程教材綱要及細目、編寫實驗教材及教學指引；第二階段（67.7.~70.6.）編寫實驗教材及教學指引、進行教學實驗、輔導評量、修訂實驗教材及教學指引並將實驗結果作成報告提供教育部做為修訂課程之參考。目前已完成各國初中數學課程分析比較及我國國中數學實驗課程教材綱要及細目草案，為求集思廣益，特舉辦本座談會，接受各位教師之高見以為製定實驗課程及編寫實驗教材之參考。

四、舉辦細則：

1. 分七區進行：

臺北市。

臺北區：基隆市、宜蘭縣、臺北縣。

新竹區：桃園縣、新竹縣、苗栗縣。

臺中區：臺中縣、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

臺南區：雲林縣、嘉義縣、臺南縣、臺南市。

高雄區：高雄縣、高雄市、屏東縣、澎湖縣。

花蓮區：臺東縣、花蓮縣。

2. 座談會日期及地點：

區 別	日 期	地 點
臺北市	十月廿一日(四)下午	師大科教中心
臺北區	十月廿二日(五)上午	師大科教中心
新竹區	十月十四日(四)上午	新竹建華國中
臺中區	十月十五日(五)上午	臺中居仁國中
臺南區	十月十四日(四)上午	臺南建興國中
高雄區	十月十五日(五)上午	高雄五福國中
花蓮區	十月十七日(一)上午	花蓮花崗國中

3. 出席人員：每區選派有三年以上教學經驗之教師三十人參加。

4. 出席人員差旅費：由服務學校支付。

五、場地佈置：由各地區承辦學校提供下列各項。

1. 座談會場所〔包括音響設備、反射投影幻燈機(OHP)〕。

2. 茶水。

六、議程：

時 間	活 動	備 註
8:30~9:00	報 到	
9:00~9:30	國中數學課程實驗研究計畫簡報	
9:30~12:00	座 談	
12:00	散 會	

附註：座談會資料（國中數學課程問卷及實驗教材綱要草案）將於座談會前逕寄參加座談教師。